

证券代码：839738

证券简称：辰星药业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 **SuryaniWidjaja** 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8,941,56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70.1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聂毅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,978,1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4.7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 **PatriciaWijaya** 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,977,1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4.7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聂健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徐燮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黄伟丰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宗有田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朱卫国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本次换届选举后，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人数符合法定要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正常换届，对公司决策、管理起到积极作用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次会议决议》

《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5月5日